附件1:

**北京科技大学“摇篮杯”创意竞赛比赛方案**

第二十五届“摇篮杯”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设创意竞赛，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整体安排

创意竞赛参赛作品可以是针对实际问题的创意解决方案，或具有较强操作性的科技作品制作方案，也可以是解决某一学术问题的创意方案。

创意竞赛分赛区开展，由学院承办，各学院可根据学科特色自定赛区类型举办学生创意竞赛。鼓励学院结合实际工作，将创意竞赛参赛获奖作品转化为SRTP科技创新项目或创业项目。

二、奖项设置

1.奖项设置。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根据竞赛成绩与报名作品数量，前10%（含10%）的项目授予特等奖和一等奖（特等奖约3%-5%）、10%至18%（含18%）的项目授予二等奖，18%至30%（含30%）的项目授予三等奖。对于获得一等奖以上作品的指导教师授予“北京科技大学第二十五届‘摇篮杯’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创意竞赛优秀指导教师”。

2.学分与奖学金。对参加此次竞赛的学生，给予科技创新学分认定，可获得《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科技创新和学术实践教学工作管理办法》 （校教发﹝2012﹞23号 校团发﹝2012﹞26号）中规定的相应科技创新学分。推荐保送免试硕士研究生时，学院可参照当年教务处发布的本科毕业生推免工作通知给予一定加分。对符合《北京科技大学学科、科技竞赛奖学金实施办法》（校发〔2018〕76号）的学生，可获得相应的奖学金。

三、申报要求

1.申报作品采用网络申报形式，请各位负责人按照团队成员贡献度进行排序，报名网站的成员顺序默认为团队成员贡献度排序及获奖证书成员排序，若出现因为项目填报信息错误而出现的问题，责任将由项目团队自行承担；

2.参赛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包括项目负责人），每人只能担任一个项目的负责人。参赛学生需为本科大一、大二年级学生，其他年级均不可参加创意竞赛，若出现非本科大一、大二年级学生参赛情况，项目按抄袭进行处理；

3.参赛项目需要为学生原创的项目，往年“摇篮杯”、“互联网+”、“挑战杯”等竞赛获奖项目不得参赛，不得使用往年参赛材料重复参赛。**若重复率等于或大于20%，无论作品是否在往届比赛中获奖，均视为违规，一经发现，按抄袭处理；**

4.同一个项目不可参加多个学院的创意竞赛，只能报名参加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的创意竞赛；

5.参赛项目的项目团队的指导老师最多三名。

四、时间和赛制

各学院于2023年12月底完成比赛，并将获奖名单提交校级组委会。校级组委会负责为获奖学生发放创新学分与竞赛奖学金。学院应进行不少于5天的公示，公示信息包含获奖项目名称、奖项、所有团队成员姓名。

创意竞赛赛制由各学院自主制定并通知，项目须在“摇篮杯”网站（yaolanbei.tiaozhanbei.net）上进行填报，在各学院公众号和“北科大创新创业竞赛”公众号上进行通知。

五、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北京科技大学第二十五届“摇篮杯”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组委会和各学院竞赛组委会所有。